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
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4]0011002111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44JVV9B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目 录 | 页 次 |
|---|-----|
| 一、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 1-2 |
| 二、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 1 |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4]0011002111号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榕泰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4年3月17日签发了大华审字[2024]001100395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的规定，就广东榕泰公司编制的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出具专项说明。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该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广东榕泰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



广东榕泰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除了对广东榕泰公司实施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广东榕泰公司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是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姜纯友



吴少华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七日



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 资金占用方名称 |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 2023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 2023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 2023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 2023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 2023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 占用形成原因 | 占用性质 |
|----------------|---------|---------------|-------------|---------------|----------------------|-------------------|----------------|---------------|--------|--------|
|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非经营性占用 |
| 小计 | — | — | — | | | | | | — | — |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非经营性占用 |
| 小计 | — | — | — | | | | | | — | — |
| 总计 | — | — | — | | | | | |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 资金往来方名称 |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 2023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 2023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 2023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 2023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 2023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 往来形成原因 | 往来性质 |
|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经营性往来 |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非经营性往来 |
| 关联自然人 | | | | | | | | | | 非经营性往来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非经营性往来 |
| 总计 | — | — | — | | | | | | — | —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7-1)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法定代表人 梁春

出资额 267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经营范围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验资、清算、资产评估、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其他经营活动;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4年03月0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0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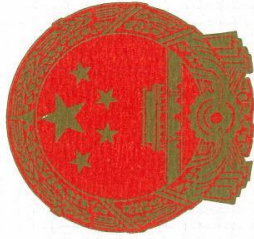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 七月 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2]第1000000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 复印无效。**



姓名: 姜纯友
 Full name: 姜纯友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6-05-21
 Date of birth: 1986-05-21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长春分所
 Working unit: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长春分所
 身份证号码: 220722198605212414
 Identity card No.: 22072219860521241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姜纯友的年检二维码.png

年 /y 月 /m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12 月 25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12 月 25 日
 /y /m /d

证书编号: 11000157036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一〇 年 五 月 十一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姓名: 吴少华
 Full name: 吴少华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1-4-21
 Date of birth: 1971-4-21
 工作单位: 北京中天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北京中天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132430710421611
 Identity card No: 132430710421611



吴少华的年检二维码.png



2014.4.8

this renewal

09 年 3 月 20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12 月 25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12 月 25 日
 /y /m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110001610073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05-9-30

